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

2021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出发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，对公司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和担保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

一、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（一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，监事会成员均能出席全部会议，无缺席或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的情况发生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、规章的规定。会议内容如下：

1、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- (1) 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；
- (2)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审查意见；
- (3)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审查意见；
- (4)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查意见；
- (5) 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；
- (6)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审查意见。

2、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查意见》。

3、2021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查意见》。

（二）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及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

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全年历次的董事会，出席了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及2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确保了监事会及时知悉了解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及进展情况。同时也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。

二、监事会对2021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董事会运作规范、程序合法、决策合理，并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、尽责，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，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，公司财务体系完善、制度健全，内控制度完善，财务运作规范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。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3、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和监督，认为公司2021年度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是在公平、互利的基础上进行，且均履行了相关审议决策程序，符合关联交易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正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4、公司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并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，风险可控。2021年未发现违规担保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。

5、报告期内未发现控股股东占用非经营性资金事项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状况。

6、对公司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意见

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修订了《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》，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，并得到了有效执行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良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三、2022年工作计划

2022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职责，发挥监事会的作用；按照相关要求列席董事会、股东大

会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，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